

本國及第一上市(櫃)公司(含98.10.30前TDR重訊)

本資料由 (上市公司) 京城 公司提供

序號	1	發言日期	105/03/29	發言時間	10:54:23
發言人	周敬恆	發言人職稱	經理	發言人電話	07-7161668
主旨	公告本公司董事會通過104年度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案				
符合條款	第 49 款	事實發生日	105/03/28		
說明	<p>1. 事實發生日:105/03/28</p> <p>2. 公司名稱:京城建設股份有限公司</p> <p>3. 與公司關係(請輸入本公司或子公司):本公司</p> <p>4. 相互持股比例:不適用。</p> <p>5. 傳播媒體名稱:不適用。</p> <p>6. 報導內容:不適用。</p> <p>7. 發生緣由: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5年1月30日金管證審字第1050001900號令規定辦理。</p> <p>8. 因應措施:無。</p> <p>9. 其他應敘明事項:</p> <p>本公司董事會決議104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。</p> <p>(1)員工酬勞金額:新台幣3,577,940元。</p> <p>(2)董監酬勞金額:新台幣0元。</p> <p>(3)本次員工酬勞擬發行新股新台幣3,577,940元,其發行股數以董事會決議發行新股前一日收盤價計算之,計算不足一股之員工酬勞以現金發放。</p> <p>(4)上述分派數與本公司104年度認列費用金額無差異。</p> <p>(5)本案經股東會通過修正章程案後執行發放作業。</p>				

以上資料均由各公司依發言當時所屬市場別之規定申報後,由本系統對外公佈,資料如有虛偽不實,均由該公司負責。